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4-009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先生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郭元强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先生
- 提议时间：2024年2月7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前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元强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内容

-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 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4、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若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5、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郭元强先生因前期增持股份计划，在前六个月内（2023年8月7日至2024年2月6日）共计增持公司股份392,100股，前期增持已于2023年10月24日前完成，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等相关公告。郭元强先生在本次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卖出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郭元强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明确的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后续若有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积极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郭元强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八日